

# 臺灣澎湖地方法院廉政暨維護專刊

112 年 6 月份

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

● 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

公務員應堅持廉潔，拒絕貪腐

廉政檢舉專線：0800-286-586



法令天地

## 【破解圖利陷阱】

### 取締丟菸蒂，竄改又頂替

故事  
簡述

放水弟擔任大島縣政府環境保護局的環境衛生巡查員，依縣政府「環保局各外勤隊環境衛生巡查員管理要點」的規定，負責轄區內清潔維護、髒亂地點及廢棄物污染環境行為的查報與舉發工作。

某日，放水弟在轄區內執勤時，發現曾荒唐隨地拋棄菸蒂，立即填製違規舉發通知書，曾荒唐的女朋友一直向放水弟求情，希望不用被裁罰。放水弟想利用裁量的機會幫忙，於是想到縣政府「環境保護局各類違反環保法令案件裁罰基準」規定中，有提到對 14 歲以上未滿 18 歲之人，得減輕罰鍰的規定，就請曾荒唐提供一個未成年人作為人頭，省下這張罰單。

曾荒唐跟女友討論後，提報女友的 14 歲胞弟阿力的名字與年籍資料，由放水弟將舉發通知書內，原本記載的被通知人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出生年月日等欄位，塗改為阿力的基本資料，讓曾荒唐獲得罰鍰自新臺幣（下同）1,200 元降為 600 元的不法利益。最後，放水弟被法院依貪污治罪條例第 6 條第 1 項第 4 款之圖利罪，判處有期徒刑 1 年 10 個月，緩刑 4 年，褫奪公權 1 年。



### 溫馨叮嚀

環境衛生巡查員具有稽查轄區、執行廢棄物清運與資源回收等職務權限，屬於「依法令服務於地方自治團體所屬機關而具有法定職務權限」的公務員。

公務員執行職務，應遵守法令規章，受法律及一般法律原則之拘束，不得逾越法令或濫用裁量權。若公務員執行職務時，明知違背職務上，應遵守的法令規章，或者濫用法令所賦予裁量權，圖取自己或其他私人不法利益，因而獲得利益，這樣行為，不但會破壞國民對公務員廉潔及公正執行職務的信賴，也會讓公務員陷入刑事或行政責任追究的困境，應當慎思。

### 參考法規

#### ✕ 廢棄物清理法：

第 27 條 在指定清除地區內嚴禁有下列行為：一、隨地吐痰、檳榔汁、檳榔渣，拋棄紙屑、煙蒂、口香糖、瓜果或其皮、核、汁、渣或其他一般廢棄物。（第 1 款）

第 50 條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處新臺幣 1,200 元以上 6,000 元以下罰鍰。經限期改善，屆期仍未完成改善者，按日連續處罰：三、為第 27 條各款行為之一。（第 3 款）

#### ✕ ○○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各類違反環保法令案件裁罰基準第 5 點：

各類違反環保法令案件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得減輕處罰，其減輕處罰不得逾法定罰鍰最高額之 2 分之 1，最低不得低於法定罰鍰最低額之 2 分之 1：

- （一）14 歲以上未滿 18 歲之行為人。
- （二）行為時因精神障礙或其他心智缺陷，致其辨識行為違法或依其辨識而行為之能力，顯著減低者。

#### ✕ 貪污治罪條例第 6 條第 1 項第 4 款：條文同前

推動廉能政風，端午佳節期間「不收禮」  
「不送禮」、「不參加無謂應酬」





# 公務機密



## 使用「戶役政資料電子閘門系統」私查個資

### 一、案情摘要：

某地方政府甲機關 A 員，於民國 00 年至民國 00 年間，因好奇心驅使連續多次非因公務使用「戶役政資料電子閘門系統」查詢同學、朋友、親戚、同仁及藝人等個人資料，筆數達 200 多筆，A 員行為已違反戶役政資訊電子閘門使用規定，案經甲機關考績會決議核予申誡 2 次處分。

### 二、涉及法規：

- 1、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15 條。
- 2、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41 條。
- 3、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44 條。
- 4、各機關應用戶役政資訊連結作業及管理要點第 13 點。

### 三、改進措施及建議作法：

- 1、機關應加強宣導公務資訊系統僅應作公務使用，私人查詢未交付他人亦違反規定。
- 2、機關應訂定使用戶役政資訊管理規定，明確告知使用者查詢資料之具體作業程序及違反規定時應負之責任。
- 3、機關應針對公務資訊系統訂定異常存取標準，並定時辦理稽核。
- 4、機關應儘量減少使用公務資訊系統權限人員，並應針對該等人員進行稽核。

# 安全維護



# 防疫專案

COVID-19 降級、指揮中心 112 年 5 月 1 日解編，疫苗接種假同步退場

由於國內疫情穩定下降，防疫常規化，指揮中心繼推動多項防疫鬆綁措施後（如「確診者輕政者免隔離（0+n）」、「戴口罩規定放寬」等等），宣佈將 COVID-19（2019 冠狀病毒疾病）從第五類法定傳染病改為第四類，此外自民國 112 年的 5 月 1 日起，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也將解編，未來如疫情再起將由衛福部防疫團隊及專家小組整備應變，也將密切監督疫情變化。



# 小心詐騙

## 165 提醒你：

接到以上關鍵字電話  
或遇到歹徒恐嚇

千萬不要驚慌  
請保持冷靜

立刻撥打165反詐騙諮詢  
專線查證



立刻撥打165反詐騙諮詢專線查證



1071001-1007  
「假網拍」  
高風險賣場平臺

|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|
| FACEBOOK  | 139 |
| PCHOME商店街 | 20  |
| VIAGOGO   | 18  |
| 露天拍賣      | 17  |



## 民眾通報高風險賣場（假網拍）

我要韓團ing、拒絕詐騙ing

網購演唱會門票風險

高

網購使用三方支付，面交確認貨品事宜  
一手交錢一手交貨，千萬不可貪小便宜  
向陌生人購買商品，隨時都要心存懷疑  
多問多看多方確認，165 反詐騙關心您



刑事警察局  
CRIMINAL BUREAU

# 【消費者保護宣導】

向銀行貸款購買預付型商品或服務，商店倒閉  
無法繼續商品或服務，可以拒絕還款嗎？

- 一、消費者為購買預付型交易商品，而向銀行辦理消費性貸款，因貸款契約係消費者與銀行所簽訂之契約，與店家和消費者所簽訂之買賣契約，二者係各自獨立。未來如果發生商店經營不善倒閉，無法繼續提供商品或服務，消費者仍須按期償還所借款項予銀行。
- 二、惟若銀行與商店間有「策略聯盟」、「共同推廣」或其他合作關係，而購買該商品或服務之價金，係由銀行貸予借款人（消費者）者，遇到商店倒閉無法繼續商品或服務時，消費者可檢具當初所簽訂之買賣或服務契約、購貨證明（或收據）及未獲提供商品或服務之證明文件等，向貸款銀行申請停止繼續付款。

法務部廉政署檢舉專線：「0800-286-586」（0800-你爆料-我爆料）。

臺灣澎湖地方法院廉政專線：06-9215222

E-mail：phdged@judicial.gov.tw

檢舉貪瀆專用信箱：馬公郵政 107 號信箱

